

# 課程1647：社會工作者實用法律課程

日期	2016年8月15、22及29日(星期一)						
時間	晚上7:30至9:30 (3節, 共6小時)						
地點	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 (九龍旺角上海街473-475號上海中心4樓)						
對象	社工、社福界同工、社工學生與有興趣人士						
名額	25人						
費用	全部3堂	會員	\$480	非會員	\$600	社總之友	\$300
	每堂		\$180		\$330		\$160
導師	嚴芷佳律師、盧浩輝律師及廖成利律師						
報名方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支票郵寄：填妥報名表格，連同劃線支票（抬頭：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），寄回社總會址（九龍旺角上海街473-475號上海中心4樓）。</li> <li>銀行直接過戶：將學費存入「社總」銀行戶口：匯豐 001-4-237093（戶口名稱：HK Social Workers' General Union），把報名表及銀行收據一併寄回或傳真至 3007 2595。</li> <li>網上報名、銀行過戶：先將學費存入「社總」銀行戶口：匯豐 001-4-237093；再進入社總網頁，選擇「課程 / 出版」欄按一下，進入課程一覽，再在選報課程的位置按「網上報名」，根據指示填寫報名表格，並上載銀行收據 (pdf 或 jpg) 及收集個人資料聲明(下載)，最後按「提交」遞交報名表。</li> </ol>						
查詢	2780 2021 / office@hkswgu.org.hk						

	日期 (一)	內容	導師
1647 A	15/8	人權、司法覆核及私隱保障	鄧偉棕律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畢業(1983)，現為鄧王周廖成利律師行合夥人。曾任職報館，政府政務主任，期間修讀法律，經常在報刊發表法律評論文章，並主講法律講座，及擔任不同團體的義務法律顧問，職志是讓法律知識普及化。
1647 B	22/8	家事法 (離婚、撫養權、贍養費、家庭財產安排及虐兒案)	嚴芷佳律師 執業律師，現為《鄧王周廖成利律師行》律師。主要處理婚姻訴訟、人身傷亡索償、勞工賠償等案件。
1647 C	29/8	刑事法的訴訟及程序 (青少年及兒童常犯罪行、戒毒及兒童保護)	廖成利律師 執業律師，婚姻監禮人，註冊社工。香港中文大學社工系畢業(1983)。曾任黃大仙區議員(1985-1994)、立法局議員(1995-1997)及臨時立法會議員(1997-1998)、九龍城區議員(2002-2011)，民協主席(2008-2015)，現為《鄧王周廖成利律師行》合夥人、社工總會義務法律顧問，定期在頭條日報的法律專欄「法理之間」發表文章。  盧浩輝律師 曾在香港政府法律援助署工作二十多年，2009年加入《鄧王周廖成利律師行》成為執業律師。擁有豐富而廣泛的法律訴訟經驗，曾擔任香港管理學會(HKMA)兼職講師，教授民事及刑事科目。

註：

- \* 職工盟屬會及前線福利從業員工會會員出示會員證副本，可以會員價報讀課程
- \* 出席全部課堂(即1534A、1534B及1534C)者方可獲發證書
- \* 課程將進行拍照，以用作宣傳用途
- \* 學員修畢此系列課程後，可取得「社工註冊局社會工作者自願持續專業發展計劃」6學分。
- \* 即時入會及續會可享優惠，表格可在<http://www.hkswgu.org.hk/taxonomy/term/7> 下載